

证券代码：600187

证券简称：*ST 国中

公告编号：2026-054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丁宏伟、董事刘国虎、董事张音心、职工董事李炜亮、董事会秘书庄建龙、副总裁姜卓、财务总监胡朔晨（上述人士以下统称为“增持主体”）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拟增持公司股份。
-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增持主体计划于 2026 年 7 月 8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公司董事长、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增持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340 万元（含），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无法实施风险：**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丁宏伟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是 ☐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_0_ 股
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_0_%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 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 计划	☐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_____） ☒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 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 是 ☒ 否

增持主体名称	刘国虎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是 ☐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_0_ 股
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_0_%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 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 计划	☐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_____） ☒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 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 是 ☒ 否

增持主体名称	张音心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_0_ 股
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_0_%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 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 计划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_____）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 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 是 ☒ 否

增持主体名称	李炜亮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_0_ 股
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_0_%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 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 计划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_____）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 是 ☒ 否
------------------------	--

增持主体名称	庄建龙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_0_ 股
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_0_%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 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_____） ☒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 是 ☒ 否

增持主体名称	姜卓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_0_ 股
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_0_%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	

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_____） ☒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 是 ☒ 否

增持主体名称	胡朔晨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_0_ 股
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_0_%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 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_____） ☒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 是 ☒ 否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增持主体名称	丁宏伟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
拟增持股份金额	A 股：10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不设增持数量区间
拟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不设增持比例区间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2026 年 7 月 8 日~2027 年 1 月 7 日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增持主体名称	刘国虎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
拟增持股份金额	A 股：3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不设增持数量区间
拟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不设增持比例区间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2026 年 7 月 8 日~2027 年 1 月 7 日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增持主体名称	张音心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
拟增持股份金额	A 股：3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不设增持数量区间
拟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不设增持比例区间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2026 年 7 月 8 日～2027 年 1 月 7 日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增持主体名称	李炜亮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
拟增持股份金额	A 股：3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不设增持数量区间
拟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不设增持比例区间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2026 年 7 月 8 日～2027 年 1 月 7 日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增持主体名称	庄建龙
--------	-----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
拟增持股份金额	A 股：5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不设增持数量区间
拟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不设增持比例区间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2026 年 7 月 8 日～2027 年 1 月 7 日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增持主体名称	姜卓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
拟增持股份金额	A 股：5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不设增持数量区间
拟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不设增持比例区间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2026 年 7 月 8 日～2027 年 1 月 7 日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增持主体名称	胡朔晨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
拟增持股份金额	A 股：5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不设增持数量区间
拟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不设增持比例区间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2026 年 7 月 8 日～2027 年 1 月 7 日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等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因素，可能导致本次增持计划无法按期完成的风险。如出现前述情形，本人将配合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实施增持计划。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增持主体在后续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8日